土地所有權人發起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自主檢查表 日期: 年 月 日 檢查文件 檢查項目 符合與否 (一)發起人人數逾擬辦重劃範圍土地所有權人總數十分之三, 及其於該範圍所有土地面積合計逾該範圍土地總面積十分 □是 □否 之三。 (二)發起人個人持有面積達都市計畫規定最小建築面積,都市 計畫未規定者,應達本縣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規定建築基 □是 □否 地最小寬度及最小深度相乘之面積 (三)申請書是否載明下列事項: 擬辦重劃範圍及土地所有權人總數。 □是 □否 1. 2. 發起人姓名、住址。 □是 □否 3. 發起人於擬辦重劃範圍所有土地標示。 □是 □否 4. 籌備會代表人姓名及聯絡地址。 □是 □否 發起人如委任代理人辦理申請者,應載明代理人姓名、 5. 一、申請核准成 □是 □否 住址及身分證字號,代理人為法人時,應載明其名稱。 立籌備會之 應備文件 (四)申請書應檢附圖冊是否齊全: □是 □否 擬辦重劃範圍及位置圖二十份。 1. 2. 擬辦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二十份。 □是 □否 3. 發起人國民身分證影本。如發起人為法人時,應檢具 □是 □否 法人登記證明文件及其代表人資格證明文件。 □是 □否 發起人於該範圍土地所有權狀影本。 4. 5. 發起人所有土地坐落位置圖及面積比例分析表。 □是 □否 □是 □否 6. 公有土地坐落位置圖及面積比例分析表。 7. 發起人如委任代理人辦理申請者,應檢附代理人國民 □是 □否 身分證影本。代理人為法人時,應檢附法人登記證明 文件及其代表人資格證明文件。 其他(_____ □是 □否 8. _)。

二、檢視擬辦重 劃 有不 對 不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 一 化	擬辦重劃範圍是否有以下情形:	
	(一)擬辦重劃範圍不符合獎勵辦法第五條規定。	□是 □否
	(二)非屬都市計畫指定整體開發地區,擬辦重劃範圍公有土地 管理機關已有具體利用或處分計畫,且報經權責機關核定。 但剔除該部分公有土地後,擬辦重劃範圍仍屬完整者,不 在此限。	□是 □否
	(三)經政府擬定開發計畫或有重大建設。	□是 □否
	(四)擬辦重劃範圍位於都市計畫檢討變更地區,且涉及擬辦重 劃範圍都市計畫變更。	□是 □否
	(五)都市計畫已載明以徵購方式辦理。	□是 □否
	(六)經政府指定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。	□是 □否
	(七)申請面積大於 2 公頃(如都市計畫已載明以自辦方式辦理者不在此限)。	□是 □否
三、檢視 供設	擬辦重劃範圍內公共設施用地扣除原有公有道路、溝渠、河川用地及未登記地抵充部分後賸餘面積,已達該範圍土地扣除上開抵充土地後之面積百分之二十。 (預估計扣抵充後的公設比例為%)	□是 □否